

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资产委托管理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

临时公告（重大关联交易）【2025】1号

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再产险”）按照《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021-2023 年资产委托管理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协议”）和《〈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021-2023 年资产委托管理协议〉之补充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补充协议”），向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再资产”）支付 2024 年度委托管理费。上述事宜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中再产险与中再资产董事会审议通过。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〔2022〕1 号）等相关规定，现将有关信息披露如下。

一、交易对手情况

关联法人名称：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）

经营范围：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；受托资金管理业务；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；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。（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

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法定代表人：李巍

注册地：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1 号

注册资本及变化：150,000 万元，近一年内无变化

与中再产险存在的关联关系：交易双方均为中国再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，且中再产险可对中再资产施加重大影响。

二、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交易为提供服务类关联交易。中再产险按照协议及补充协议规定，向中再资产支付 2024 年度资产委托管理费。

（二）交易标的

公司将其拥有的部分资产委托中再资产管理，并按约定支付基本管理费和绩效管理费。

三、定价政策

以公允为原则，参考行业惯例，管理费率根据不同资产类别采取差异化费率，遵循市场价格原则定价。

四、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

预估协议和补充协议项下 2024 年关联交易金额为 1.48 亿元人民币。本交易属于服务类关联交易，不适用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

员会令〔2022〕1号）第二十条的比例要求。

五、股东（大）会、董事会决议

中再产险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，不设股东会。

本次交易于2024年12月27日经中再产险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（临时），通过召开现场会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。

六、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

中再产险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，根据《中国保监会关于中国再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结构有关问题的函》（保监发改〔2014〕212号），中再产险可暂不设置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和独立董事。

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

2025年1月16日